

115 年度「新竹市小小策展人培力夏令營」返鄉青年志工招募

想找到好的舞台，培養自我能力與拓展視野嗎？
想成為小時候，那一位用心陪伴的大哥哥、大姊姊嗎？
想透過當志工，體會助人的快樂與生命的豐富美好嗎？
我們要的就是你！歡迎暑假返鄉擔任志工！

【招生對象資格】

高中職二年級以上、大專院校、研究所學生（藝術相關科系或企劃行銷經歷佳）

【服務對象】

新竹市國小學生

【志工的工作內容】

為期五天之營隊活動輔導，協助小小策展人於活動過程中逐步創作作品並完成策展計畫書，工作內容包含：

1. 擔任營隊工作人員(小隊輔或幹部組)
2. 小隊帶領與團隊管理
3. 活動設計及執行
4. 協助課程之進行
5. 推廣品格教育與健康促進活動

【志工福利】

1. 供中餐
2. 可全程參與課程
3. 頒發服務學習證明及感謝狀

【志工服務時間】115 年 08 月 15 日(六)至 08 月 19 日(三)， 09:00-17:00

【志工服務地點】新竹 241 藝術空間(中央路 241 號 6 樓)

【志工報名方式】即日起至 7 月 10 日(五)17:00 止，檢送報名履歷表(不限格式)電子檔傳送至信箱 50752@ems.hccg.gov.tw，信件主旨請標明：115 年度「新竹市小小策展人培力夏令營」志工_個人姓名。檔案容量限制為 10M，超過 10M 請分享雲端連結並開啟權限)，若不符合以上條件則視同放棄報名。

【錄取通知】錄取 5-10 名，115 年 7 月 24 日前於新竹市文化局 FB 公布。

115年度「新竹市小小策展人培力夏令營」招生簡章

一、計畫主旨

本計畫以「追光計畫」為核心主題，帶領學員從典藏畫作中深度研習光影的捕捉與紀實描繪。透過典藏複製品，學員將從中學習光影的層次，結合個人對校園環境的紀實觀察，進行策展與實踐。此過程旨在促進典藏資源與市民、師生間的感官交流，推動藝術策展領域向下扎根。計畫成果將於校園或公共空間展出，透過學員對光影的重新詮釋，提升在地藝術發展之專業能量，落實藝文場域實踐社會藝術教育之目標。

二、辦理單位

指導單位：新竹市政府

主辦單位：新竹市文化局

協辦單位：新竹市政府教育處、新竹市國小學校

三、活動地點：新竹241藝術空間(中央路241號6樓)

四、活動時間：115年8月15日(六)至08月19日(三) 每日10:00-16:30

五、個別展覽期間與地點：115年9月1日至11月30日期間，依各組小小策展人之策展計畫於小小策展人就讀之校園或新竹市公共空間(畫廊、社區活動中心、公寓大廈開放式空間...等)展出至少二星期。

六、聯合成果展：115年12月9日(三)至12月20日(日)於新竹市文化局文化藝廊舉辦。

七、計畫說明

- (一) 本計畫「新竹市小小策展人培力夏令營」採五個全天夏令營形式辦理，邀請策展人或策展團隊、新竹在地文史工作者、藝術史研究學者等，分別從「策展」、「影像與光影」、「展覽行銷」等面向，帶領學員策劃關於「追光計畫」主題的展覽。
- (二) 學員於營隊期間至少完成個人或小組創作作品1件，並結合文化局提供之**典藏品數位圖像複製輸出(複製畫，非原作)**，共同完成一份策展計畫書(含展出主題、作品配置、展示方式及導覽規劃等)。
- (三) 各組須依策展計畫書於校園等**公共空間**完成展出至少2星期；展出場地以不收費之可開放公共性空間為原則。展出場地須由學員於報名時先行取得管理單位同意(如附件五)。

(四)各組公共空間展出結束後，所有學員作品集結於新竹市文化局文化藝廊舉辦聯合成果展，並於成果展開幕典禮中頒發結業證書。

(五)本計畫採甄選方式，共錄取5組(備取數組)，須繳交學校合作同意書或展覽場地管理單位之合作同意書，每組支援製作經費新臺幣3,000元(上限)。

(六)甄選通過者必須全程參加課程。

(七)活動流程及繳交資料：

1. 申請前：準備報名表及預計公共展覽空間之相關資料。
2. 報名：繳交附表一至附表五。
3. 創作個人或小組作品至少1件並完成策展計畫書。
4. 依據策展計畫書完成展出並導覽解說。

八、申請須知

(一)申請資格：

1. 新竹市國小二至五年級學生團體報名(每組3人，以其中1人為申請代表，個資授權同意書及作品使用授權同意書可以3人寫在同一份，也可分開每人繳交1份)。
2. 團體申請人數每組為3人，每一成員皆需符合前項資格，以學校為展覽空間者須就讀同校，以公共空間展出者可不限同所學校。
3. 報名時須檢附「預計展出之公共空間」相關資料(含空間名稱、地址、管理單位、空間照片與簡要說明等)，並檢附該場地管理單位核章／簽署之合作意向書。

(二)申請方式：

1. 報名受理期間：即日起至115年5月20日止。
2. 報名受理地點：300新竹市中央路109號2樓 電話：03-5319756轉246賴小姐，
【新竹市文化局視覺藝術科】
3. 送件方式：於期限內填妥附件報名資料(附表一至五)，包含報名表、展覽空間、個資、授權同意書及合作同意書，同意書需親筆簽名，以e-mail或親送、寄送等方式完成報名。
4. 報名應備資料：報名表、展覽空間資料、個資、作品授權同意書及公共空間合作同意書，如簡章附表。
5. 線上報名e-mail：50752@ems.hccg.gov.tw

6. 收件地址：新竹市中央路109號2樓，新竹市文化局視覺藝術科。

(三) 缺件、逾時或未依資格準備資料者，恕不受理申請。

九、甄選方式：

(一) 採書面審查：錄取5組(備取數組)。

(二) 錄取通知：115年7月24日(五)前，於新竹市文化局官網及臉書公布。

十、作品歸屬：書面審查資料不退件，完成作品經成果展後，歸還原作者。

十一、附則：

(一) 學員完成作品之著作財產權仍歸原作者所有；學員及法定代理人同意授權主辦單位及其所屬機關，基於本計畫推廣、教育、展示、研究及行政成果彙整等非營利目的，得於合理範圍內重製、公開展示、公開傳輸及編輯使用(不限時間、次數及方式)，並得不另行通知及致酬。

(二) 本活動依簡章辦理，未盡事宜主辦單位得隨時補充之。

(三) 本活動學費全免，創作材料自備，供午餐。

(四) 參與學校相關教職人員依「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之規定提請市府敘獎。

十二、新竹市文化局提供「典藏品活化」之典藏品畫作明細(暫定)：

序號	作品	作者/作品名稱 / 媒材 / 尺寸
1		陳在南 迎曦門 油畫 73 x 53 cm
2		蘇秋東 新竹東城門 油畫 45.8 x 61.6 cm
3		何肇衢 東門城 油畫 53.2 x 45 cm
4		蔣瑞坑 東門城 油畫布 45.5 x 53.5 cm

5		<p>王昭堂 東門城夕陽 水彩 80x100 cm</p>
6		<p>呂玉慶 新竹市政府 油畫 65.1 x 53cm</p>
7		<p>李澤藩 北廓園小亭 水彩 67.3 x 51cm</p>
8		<p>鄭世璠 風城斯吧 油畫布 72 x 60.3cm</p>
9		<p>李澤藩美術館典藏 李澤藩 東門城 水彩 54 x 74 cm</p>
10		<p>宋雲章-紅樹林 水彩 73 x 60.7 cm</p>
11		<p>林田壽-客雅山麓 水墨 69.2 x 54.2cm</p>
12		<p>蔡國川-青草湖 水彩 75 x 50cm</p>

13		<p>鄭瓊娟－陽風下 油畫 108.8 x 83 x 2.8 cm</p>
14		<p>程振文－南埔阿公 水彩 96.7 x 126.8 x 7 cm</p>
15		<p>陳家鵬－自畫像 油畫 93.7 x 81.6 x 4.7 cm</p>
16		<p>姜宗望－新竹漁港之一 水彩 76.8 x 56.7 cm</p>
17		<p>馬紹湖－網魚苗 攝影 60.8 x 42.8 cm</p>
18		<p>陳顯章－豐收 水彩 106.5 x 75.1 cm</p>